

2021 年海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统计公报

2021 年，全市上下立足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等重要会议精神，以全省旅发大会为牵动，坚持系统观念，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加快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

一、综 合

国民经济平稳运行。据初步统计，2021 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 1224292 万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6.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325954 万元，同比增长 5.6%；第二产业增加值 266104 万元，同比增长 5.1%；第三产业增加值 632234 万元，同比增长 6.8%。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35324 元，同比增长 8.1%。三次产业结构比重由上年的 26.5：21.5：52.0，调整为 26.6：21.7：51.6。

二、农 业

2021 年，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569115 万元，同比增长 6.6%，其中：农业总产值 452910 万元，同比增长 4.3%；林业总产值

13500 万元，同比增长 34.5%；畜牧业总产值 86927 万元，同比增长 18.8%；渔业总产值 3597 万元，同比增长 8.6%；农林牧渔服务业总产值 12202 万元，同比增长 12.2%。

2021 年，全市粮食总产量 450039.6 吨，同比下降 4.2%，其中：水稻总产量 64260 吨，同比增长 2.5%；玉米总产量 347436.7 吨，同比下降 2.1%。蔬菜产量 128449.47 吨，水果产量 1207.39 吨。农作物总播种面积 101859.03 公顷，同比增长 1.3%，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96906.7 公顷，饲料作物播种面积 13.5 公顷，其它各类经济作物播种面积 4952.33 公顷。

林业生产保持稳定。2021 年，全市造林总面积 619 公顷。育苗面积 80 公顷。抚育作业面积 30922.3 公顷。

畜牧业发展势头良好。2021 年，全市肉类总产量 15667.4 吨，同比增长 10.8%。其中：猪肉产量 7410.5 吨，同比增长 23.5%；牛肉产量 6232.33 吨，同比增长 3.3%；羊肉产量 895.28 吨，同比增长 4.2%。大牲畜存栏 48230 头，同比增长 47.7%，猪存栏 70524 头，同比增长 7.9%，羊存栏 34181 只，同比下降 2.1%，家禽存栏 27.1 万只，同比下降 18.8%。

主要畜产品产量和牲畜存栏如下：

	计量 单位	2021 年 完成	比上年 (±%)		计量 单位	2021 年 完成	比上年 (±%)
肉类总产量	吨	15667.4	10.8	奶类产量	吨	13391	76.1
其中：猪肉	吨	7410.5	23.5	大牲畜存栏	头	48230	47.7
牛肉	吨	6232.3	3.3	猪存栏	头	70524	7.9
羊肉	吨	895.3	4.2	羊存栏	只	34181	-2.1
禽肉	吨	1123.5	-8.0	家 禽	万只	27.1	-18.8
禽蛋产量	吨	2575.7	-30.2	养 蜂	箱	21000	-11.5

渔业生产状态平稳。2021年，全市渔业水面207960亩，其中养殖水面7960亩，莲花湖水面200000亩。水产品总产量1695吨，其中捕捞产量330吨，养殖产量1365吨。

农业生产条件继续改善，机械化程度进一步提高。2021年，农业机械总动力达46.3万千瓦，全市拥有拖拉机17018台，农用排灌机械495台，大中型配套农具14620台，收获机械1484台，运输机械15100台。全年农用化肥施用量（折纯）14290吨，同比下降1.3%。农村用电量8047万千瓦时，同比增长4.3%。

三、工业和建筑业

规上工业平稳运行。2021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以上）已达37家，实现产值222608.8万元，同比增长6.2%，其中：国有企业13121.5万元，同比下降11.6%；股份企业10952.8万元，同比增长12.6%；私营企业180025.2万元，同比增长7.7%；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12835.2万元，同比下降9.3%；其他类型企业5674.1万元，同比增长53.3%。

工业效益有所下滑。2021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3.1%。主营业务收入194566.5万元，同比下降2.1%。利税906.8万元，同比下降86.4%。利润-757.2万元，同比下降115.0%。

建筑业发展势头良好。2021年，全市建筑业企业共10户，签订建筑合同额30578万元，同比增长23.0%；实现产值17321万元，同比增长58.8%；竣工产值35474万元，同比增长250.9%；房屋建筑施工面积101889平方米，同比增长60.3%。

四、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

固定资产投资稳中提速。2021年，全市施工项目85个，同比增长39.3%。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9.8%。从构成看：建设项目投资同比增长2.8%，房地产投资同比增长54%。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同比增长57.8%，第二产业投资同比下降14.3%（均为工业投资），第三产业投资同比增长36.1%。

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2021年，全市房地产企业14户。施工房屋面积100.03万平方米，同比下降19.7%；其中住宅面积78.5万平方米，同比下降15.6%。商品房销售面积6.04万平方米，同比下降38.5%；其中住宅面积5.8万平方米，同比下降39.6%。商品房屋销售额19331万元，同比下降31.6%；其中住宅销售额18514万元，同比下降31.4%。

五、贸易、旅游和招商引资

消费市场平稳运行。2021年，我市限额以上商业企业共13家，其中，批发业（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以上）9家，零售业（年主营业务收入500万元以上）3家，住宿业（年主营业务收入200万元以上）1家。

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03016万元，同比增长8.1%。按消费形态分，商品零售255971.2万元，同比增长25.6%；餐饮收入66802.4万元，同比增长40.3%。按销售单位所在地分，城镇实现519791.8万元，同比增长7.0%；乡村实现83224.6万元，同比增长15.3%。

招商引资和利用内资增长迅速。2021年，全年招商引资到位资金522293万元，同比增长37.2%。2021年，全市利用内资签约项目23个，同比增长27.8%；实际利用内资额5.54亿元，同比增长47.9%。

旅游业蓬勃发展。2021年，全市接待游客660.3万人次，同比增长20.0%；旅游业收入实现36.32万元，同比增长20.0%。

六、财政、税收和金融业

财政形势持续好转。2021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2439万元，同比增长11.8%，其中：地方税收收入37622万元，同比增长16.6%。全市地方财政收入61281万元，同比增长12.7%。财政支出251221万元，同比下降7.4%。

金融市场运行良好。2021年，全市各项存款余额2114719万元，同比增长7.4%，其中：住户存款1918557万元，同比增长11.8%。各项贷款余额525523万元，同比增长11.9%。

七、教育、文化、卫生、体育

教育事业健康稳定。全市普通中学16所，其中：初级中学11所，九年一贯制学校2所。普通高中5所，其中：完全中学3所，高级中学2所。小学19所，其中：独立设置少数民族学校1所。小学教学点29个。幼儿园50所，其中：少数民族幼儿园1所。特殊教育学校1所。普通高中在校生5485人，比上年减少242人。普通初中在校生5841人，比上年减少418人。小学在校生10320人，比上年减少839人。幼儿在园人数3839人，比上年增加437人。特殊教育在校生194人，比上年增加5人。

文化事业不断发展。2021年，全市拥有市文化馆、朝鲜族文化馆、图书馆、文物保护中心、中东铁路历史博物馆、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

法大队文化事业单位 6 个，省直文化企业新华书店 1 家，乡镇(城乡社区管理局)文化站 8 所，村级(社区)文化活动中心 123 个。

卫生服务体系日趋完善。全市拥有卫生机构 260 个，其中医院 14 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44 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 个。卫生机构拥有床位数 1568 张，卫生技术人员 1595 人，其中：执业医师 655 人，执业助理医师 237 人，注册护士 703 人。

体育事业蓬勃发展。2021 年，全市参加体育锻炼人口 20 万人次，比上年下降 13.0%。我市运动员参加省级以上赛事共获得 5 金的好成绩。向牡丹江市专业队输送运动员 4 名。

八、环境保护

环护能力明显提升。2021 年，全市优良天数比例 94.4%（有效天数 357 天），农村安全饮水达标率 100%，污水集中处理率 98%，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地表水Ⅲ类水质断面达标率 100%，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AQI（空气质量指数）小于 100 的天数为 337 天。

九、人口和人民生活

全市人口持续下降。截止到年末，全市总人口 346587 人，比上年减少 6467 人，其中：乡村人口 137774 人，比上年减少 1629 人；城镇人口 208813 人，比上年减少 4838 人。全市城乡居民总户数 154616 户，比上年减少 1395 户。全市出生人口 884 人，比上年减少 409 人。

死亡人口 2855 人，比上年减少 1093 人。全市迁入人口 787 人，比上年减少 47 人。全市迁出人口 5119 人，比上年增加 212 人。全市人口出生率 2.55‰，死亡率 8.24‰，人口自然增长率-5.69‰。

城乡居民收入差距缩小。2021 年，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3008 元，同比增长 6.6%；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4830 元，同比增长 9.6%。

（撰稿人：市统计局综合核算监督检查股迟玉峰 汪寒）

注：1、本公报各项统计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

2、公报中，地区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绝对数据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

3、本公报统计口径，林业部分不含三大森工局。

4、工业部分按 2021 年年报计算。

5、固定资产投资部分的统计口径为计划投资 500 万元及以上的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开发投资。